



临港船务

NEEQ: 873441

天津临港船务股份有限公司

TIANJIN LINGANG SHIPPING CO.,LTD.

年度报告

— 2025 —

重要提示

- 一、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二、公司负责人寇春、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付文静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年度报告已经挂牌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不存在未出席审议的董事。
- 四、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五、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 六、本年度报告已在“第二节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之“五、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对公司报告期内的重大风险因素进行分析，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目 录

第一节	公司概况	5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6
第三节	重大事件	14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0
第五节	公司治理	23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29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76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报告期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天津港保税区临港区域浑河道 529 号临港港口大厦十层

释义

释义项目	指	释义
临港船务、公司、股份公司、本公司	指	天津临港船务股份有限公司
临港有限、有限公司	指	天津临港船务有限公司
港务集团	指	天津临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环渤海船舶	指	天津市环渤海船舶服务有限公司
东华船务	指	天津开发区东华船务有限公司
华航船舶	指	天津华航船舶运输有限公司
临港工业	指	天津临港工业港务有限公司
兴洋海事	指	天津兴洋海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环海兴运	指	天津环海兴运海上船舶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汇泽航海	指	天津汇泽航海保障工程有限公司
股东会	指	天津临港船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天津临港船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天津临港船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三会”	指	天津临港船务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
高级管理人员	指	天津临港船务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
管理层	指	天津临港船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发起人	指	发起设立天津临港船务股份有限公司的全体股东
三会议事规则	指	《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
报告期、本期	指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上年同期	指	2024年度
期初	指	2025年1月1日
期末	指	2025年12月31日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天津临港船务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主办券商、渤海证券	指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全国股份转让系统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第一节 公司概况

企业情况			
公司中文全称	天津临港船务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TIANJIN LINGANG SHIPPING CO.,LTD.		
法定代表人	寇春	成立时间	2007年11月23日
控股股东	无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无实际控制人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G 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55 水上运输业-553 水上运输辅助活动-5539 其他水上运输辅助活动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拖轮业务，主要为来自国内外货轮提供靠离泊顶推、拖带、接送引航员、监护、伴航、半潜船装卸、船厂坞作、水上消防等作业服务。		
挂牌情况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证券简称	临港船务	证券代码	873441
挂牌时间	2020年3月2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集合竞价交易 <input type="checkbox"/>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5,000,000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渤海证券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水上公园东路与亮丽道交口宁汇大厦 A 座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孙钊	联系地址	天津港保税区临港区域浑河道 529 号 临港港口大厦十层
电话	13920281883	电子邮箱	43195117@qq.com
传真	022-25262779		
公司办公地址	天津港保税区临港区域浑河道 529 号临港港口大厦十层	邮政编码	300457
公司网址	www.tjchuanwu.cn		
指定信息披露平台	www.neeq.com.cn		
注册情况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668818435F		
注册地址	天津市临港经济区 1 号		
注册资本（元）	25,000,000	注册情况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否

第二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 业务概要

(一) 商业模式与经营计划实现情况

公司主要经营拖轮业务，主要为来自国内外货轮提供靠离泊顶推、拖带、接送引航员、监护、伴航、半潜船装卸、船厂坞作、水上消防等作业服务。

(一) 采购模式

拖轮业务主要提供船舶进出港、靠离码头、移泊提供顶推、拖带等拖轮作业服务，主要对外采购品为拖轮制造、船舶租赁以及燃料油。其中，拖轮制造主要根据目前拖轮作业量、公司未来发展规划和自身更新换代需要确定制造方案，经公司审批通过后统一组织向社会招标；船舶租赁主要发生在公司自有拖轮于某业务时段不能满足进出港船舶数量对拖轮的需求时发生，公司与其他船务公司签署互租协议，约定等同的拖轮互租的价格。

(二) 生产模式

拖轮业务主要经营船舶进出港、靠离码头、移泊提供顶推、拖带等业务，拖轮费是本公司拖轮业务收入和利润的主要来源。

(三) 销售模式

拖轮业务的主要客户为船公司和船舶代理公司，业务量主要受到进出公司经营区域内码头所需要拖轮协助作业的船量和特殊拖带量的影响。本公司主要采取以下措施进行营销：

①充分发挥公司拖轮数量多、马力配置齐全、技术力量雄厚的优势，为客户提供安全、优质的服务，巩固原有业务；

②通过宣传和拜访客户，了解拖轮市场需求，不断提高船员业务素质，不断增强公司的实力，提升竞争力；

③实施“走出去”策略，积极开拓新的拖轮市场业务。

(四) 盈利模式

拖轮业务通过提供船舶靠离泊、伴航、接送、拖带、守护、船厂坞作、抢险等作业服务，对客户收取拖轮费。拖轮费的收取按照《港口收费计费办法》规定的标准参照政府指导价执行。

(二) 与创新属性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

盈利能力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86,714,901.52	77,346,034.20	12.11%
毛利率%	48.09%	44.28%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1,157,555.69	15,737,536.80	34.44%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1,167,628.59	15,764,840.87	34.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17.52%	12.61%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17.53%	12.63%	-
基本每股收益	0.85	0.63	34.92%
偿债能力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126,796,298.10	118,373,999.17	7.11%
负债总计	8,475,602.85	8,210,859.61	3.22%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8,320,695.25	110,163,139.56	7.40%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73	4.41	7.2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6.68%	6.94%	-
资产负债率%（合并）	6.68%	6.94%	-
流动比率	8.84	6.90	-
利息保障倍数	-	-	-
营运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17,958.42	22,648,540.50	38.28%
应收账款周转率	16.29	18.43	-
存货周转率	34.78	29.46	-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7.11%	-11.51%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2.11%	0.17%	-
净利润增长率%	34.44%	-0.25%	-

三、 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67,187,903.97	52.99%	48,869,925.55	41.28%	37.48%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5,412,400.00	4.27%	5,235,000.00	4.42%	3.39%
存货	1,207,596.84	0.95%	1,380,991.56	1.17%	-12.56%
投资性房地产					
长期股权投资					
固定资产	51,743,027.46	40.81%	61,527,285.18	51.98%	-15.90%
在建工程					
无形资产	115,329.99	0.09%	183,726.27	0.16%	-37.23%
商誉					
短期借款					
长期借款					
资产合计	126,796,298.10	100.00%	118,373,999.17	100.00%	7.11%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增加原因：公司本年营业收入增加，回款增加，同时本年较上年分配股利减少；
- 2.无形资产减少原因：本年无形资产计提摊销。

(二) 经营情况分析

1、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本期与上年同期金额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86,714,901.52	-	77,346,034.20	-	12.11%
营业成本	45,015,429.90	51.91%	43,099,757.82	55.72%	4.44%
毛利率%	48.09%	-	44.28%	-	-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13,712,865.42	15.81%	13,689,715.93	17.70%	0.17%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394,989.96	0.46%	-474,658.14	0.61%	16.78%
信用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					
其他收益	135,419.21	0.16%	102,428.85	0.13%	32.21%
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资产处置收益					
汇兑收益					
营业利润	28,159,546.56	32.47%	20,963,517.97	27.10%	34.33%
营业外收入	243.57	0.00%	1,473.21	0.00%	-83.47%
营业外支出	10,340.77	0.01%	28,409.24	0.04%	-63.60%

净利润	21,157,555.69	24.40%	15,737,536.80	20.35%	34.44%
-----	---------------	--------	---------------	--------	--------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增加原因：公司本年业务量增加，营业收入增加；
- 2.其他收益增加原因：公司本年取得搜救奖励较上年增加；
- 3.营业利润增加原因：公司本年业务量增加，营业收入增加，同时拖轮用电量增加，但价格下降，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较少，再加上管理费用等费用科目变化较少，因此本年营业利润增加。
- 4.本年营业外收入减少原因为，本年处置低值易耗品减少；
- 5.营业外支出减少原因：本年罚款、罚金、滞纳金支出减少；
- 6.净利润增加原因：公司本年业务量增加，营业收入增加，同时拖轮用电量增加，但价格下降，营业成本较上年增加较少，再加上管理费用等费用科目变化较少，因此本年净利润增加；

2、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86,714,901.52	77,346,034.20	12.11%
其他业务收入	-	-	-
主营业务成本	45,015,429.90	43,099,757.82	4.44%
其他业务成本	-	-	-

按产品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拖轮作业服务	86,714,901.52	45,015,429.90	48.09%	12.11%	4.44%	8.60%

按地区分类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百分比
境内	86,714,901.52	45,015,429.90	48.09%	12.11%	4.44%	8.60%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公司本年收入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天津瑞达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8,541,886.79	9.85%	否
2	天津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7,656,981.13	8.83%	否
3	中荣海物流（天津）有限公司	7,323,396.23	8.45%	否
4	天津庆洋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6,192,641.51	7.14%	否
5	天津海安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5,804,716.98	6.69%	否
合计		35,519,622.64	40.96%	-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浙江舟山易贯石化有限公司	13,038,497.17	28.96%	否
2	天津汇泽海洋科技有限公司	3,212,264.15	7.14%	否
3	天津临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1,428,850.27	3.17%	是
4	天津市恒盛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1,100,917.43	2.45%	否
5	唐山方舟实业有限公司	906,574.34	2.01%	否
合计		19,687,103.36	43.73%	-

(三) 现金流量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17,958.42	22,648,540.50	38.2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	-523,000.00	1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00,000.00	-30,000,000.00	56.67%

现金流量分析

-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增加原因：本年营业收入增加，收款增加；
-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减少原因：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减少；
-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净额减少原因：本年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减少 1700 万元。

四、 投资状况分析

(一) 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参股公司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二) 理财产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非金融机构委托理财、高风险委托理财或单项金额重大的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合并范围内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面临的重大风险分析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简要描述
全球市场环境变化的风险	在经济全球化的形势下，以全球采购、配送为特点的新兴经济已经成为世界生产与贸易的主要形态，而以航运为中心的相关物流在整个全球供应链中占据了重要的地位，拖轮服务业务发展与航运市场和全球经济形势联系紧密，受世界经济周期波动的影响较大，并呈正相关关系。因此，拖轮市场具有较强的周期性。目前，全球经济形势复杂多变，发展环境面临诸多风险和不确定性，如果全球经济形势出现急剧恶化的情形，拖轮服务业务仍有可能间接受到巨大冲击。
技术革新的风险	根据现有法规和政策，为保障船舶进出港安全，考虑船舶类型、船舶长度、船舶吃水量等船舶状况，需要配备不同数量和功率的辅助拖轮，目前，对于散货船以及杂货船，船长超过 60m 需要配备拖轮。未来随着造船技术的革新，船舶在靠泊、离泊、移泊等方面的技术改进，存在对拖轮服务的需求降低的风险。

政策变动风险	<p>拖轮行业收费标准主要依据国家政策文件。2017年，交通运输部及国家发展改革委联合发布的《关于印发《港口收费计费办法》的通知》（交水发[2017]104号），拖轮计费方式发生变更，2017年9月15日之前按照单位拖轮作业马力*（作业时间+作业辅助时间）*国家规定的费率进行定价，2017年9月15日之后依据被作业船长的船舶类型、船长以及国家规定的费率进行计费，收费水平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2018年4月1号，内贸船舶拖轮费调整下降5%。如果未来国家政策继续变动，收费水平继续下降，将会对拖轮行业造成一定冲击。</p>
油价波动的风险	<p>燃油费是拖轮服务企业主要经营成本之一。2023年、2024年、2025年，燃料费占公司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28.07%、29.59%、29.34%，占比较高。油价下跌时，一方面全球航运业复苏，将会为拖轮服务企业带来更多的业务机会，另一方面有利于拖轮服务企业降低经营成本；相反，油价上升，不但会减少业务机会，同时，还将增加公司经营成本。鉴于国际油价的波动性较大，未来仍将面临不确定风险。</p>
临港港口贸易波动的风险	<p>现阶段，公司主要服务于天津港·大沽口港区，主要为进入天津港·大沽口港区的船舶提供拖轮服务，公司拖轮服务业务量受进出天津港·大沽口港区船舶数量影响较为显著，即，受大沽口港口区域贸易波动的影响较为显著。如果大沽口港口区域贸易规模出现较大幅度下降的情形，公司的拖轮服务业务量将面临较大的萎缩风险。</p>
公司治理风险	<p>在有限公司阶段，公司的法人治理结构及机制不够健全。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建立健全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机制，制定了适应企业现阶段发展的内部管理制度和风险控制体系。但由于股份公司成立时间较短，高管团队的协作机制尚不完善，各项管理制度的执行需要经过一段时间的实践检验，并在生产经营中不断完善。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特别是公司在股转系统挂牌后，对公司规范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p>

	<p>求。因此，公司未来经营中存在因内部管理不适应发展需要而影响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风险。</p>
<p>无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风险</p>	<p>报告期内，公司股权结构分散，第一大股东港务集团持有公司32.00%的股权。单一股东无法依其可实际支配的公司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单一股东无法通过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决定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的任免，单一股东也无法实际支配或者决定公司的重大经营决策、重要人事任命。股东之间未签署一致行动协议，亦不存在通过其他一致行动安排。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由于公司无实际控制人，决定了公司所有重大行为必须民主决策，由股东充分讨论后确定。虽然避免了因单个股东控制引起决策失误而导致公司出现重大损失的风险，但可能存在公司决策无法达成决议或决策效率缓慢而影响公司发展的风险。</p>
<p>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p>	<p>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p>

第三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诉讼、仲裁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一)
是否存在提供担保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二)
是否存在关联交易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三)
是否存在经股东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及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三.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接受劳务	2,290,000.00	1,527,182.55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7,000,000.00	3,845,657.31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其他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情况	审议金额	交易金额
收购、出售资产或股权		
与关联方共同对外投资		
提供财务资助		
提供担保		
委托理财		
企业集团财务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存款		
贷款		

重大关联交易的必要性、持续性以及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系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是合理的、必要的。

违规关联交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其他股东	2019年8月28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承诺不构成同业竞争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9年8月28日		挂牌	关联交易	详见承诺事项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9年8月28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9年8月28日		挂牌	公积金、社保、劳务派遣相关事宜	详见承诺事项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9年8月28日		挂牌	不存在代持情况、股权转让价款支付情况及未缴纳企业所得税	详见承诺事项	正在履行中
其他股东	2019年8月28日		挂牌	就历史原因产生纠纷或诉讼情况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19年8月		挂牌	同业竞争	承诺不构成同业	正在履行中

	28日			承诺	竞争	
董监高	2019年8月28日		挂牌	关联交易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	正在履行中
公司	2019年12月20日		挂牌	关于船员注册、任职、培训、职业保障的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	正在履行中
其他	2019年12月20日		挂牌	个人承诺	详见承诺事项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出具了《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投资于任何与临港船务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自身未经营、亦没有为他人经营与临港船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津临港船务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临港船务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将不直接或间接拥有与临港船务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

（3）本公司不会利用临港船务主要股东地位或其他关系进行可能损害临港船务及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

（4）如津临港船务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公司承诺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临港船务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临港船务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公司将采取停止构成竞争的业务、将相竞争的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临港船务、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等方式维护临港船务利益，消除潜在的同业竞争。

（5）本公司在持有临港船务5%以上股份期间，本承诺为有效之承诺。

（6）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临港船务及全体股东之权益作出，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给临港船务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归临港船务所有。”

2、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出具了《关于避免、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内容如下：

“（1）在本公司作为临港船务持股5%以上股东的期间内，本公司将尽量避免与临港船务发生关联交易，如该等关联交易不可避免，本公司保证按照市场公允的作价原则和方式，并严格遵守临港船务的公司章程及相关管理制度的要求，履行相应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避免损

害临港船务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2) 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本公司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内容，如有违反，本公司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3、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出具了《关于资金占用的声明与天津临港船务股份有限公司承诺》，内容如下：

“（1）截至本声明与承诺签署之日，本公司不存在控制或占用临港船务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未予偿还的情形，不存在向临港船务借款、由临港船务提供担保、代偿债务、代垫款项及其他方式占用临港船务资金的情形；

（2）本公司承诺，未来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关联交易、垫付费用、提供担保）直接或间接占用、转移临港船务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

（3）本公司及本公司所控制的其他公司、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采取合法及有效措施，避免通过向临港船务借款、由临港船务提供担保、代偿债务、代垫款项及其他方式占用临港船务的资金，自觉维护临港船务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4）若因违反本声明与承诺而导致临港船务造成损失，本公司愿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5）截至目前，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出具了《关于公积金、社保、劳务派遣相关事宜的承诺》，内容如下：

“（1）本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督促和要求临港船务为员工缴存社会保险费用和公积金；

（2）如因天津市有关部门要求或决定，临港船务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或临港船务因未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而承担的任何罚款或损失，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给临港船务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该等责任为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3）如因天津市有关部门要求或决定，临港船务需要为员工补缴住房公积金或临港船务因未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而承担的任何罚款或损失，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给临港船务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该等责任为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4）如公司因劳务派遣用工不规范问题受到相关主管部门处罚，本公司愿意以自有资产承担公司所受到的一切损失，确保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5）截至目前，公司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出具了《关于不存在代持情况、股权转让价款支付情况及未缴纳企业所得税的声明和承诺》，内容如下：

“（1）本公司承诺登记在本公司名下的临港船务股份均属合法拥有，不存在交叉持股，也不存在股份代持的情形，临港船务股权明晰；

（2）本公司所有的临港船务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或其他任何形式的除法律、法规规定之外的权利受限的情况，也不存在任何形式的股权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的情形；

（3）本公司对临港船务的出资行为均出于自愿，且出资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本公司和其他股东之间的出资和/或受让行为均出于自愿，系合法发生，股权转让和/或受让价格依据公司资产实际运行情况进行定价，且已经支付完毕，资金均系自有资金，并依法进行所得税款的缴纳（如需），未损害相关各方合法权益，历次出资及股权转（受）让事宜不存在任何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

（4）若因违反本声明与承诺而给临港船务造成损失，本公司愿意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6、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出具了《就历史原因产生纠纷或诉讼情况的承诺》，内容如下：

“（1）本公司不存在对公司经营发展有重大影响的重大的债务、纠纷、诉讼事项；

（2）报告期内本公司所有债务、纠纷、诉讼事项已在相关文件中披露，确信其中不存在任何重大遗漏、误导性陈述或虚假记载，若违反上述承诺，愿意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

7、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竞业禁止的承诺函》，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签署之日，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未投资于任何与临港船务从事相同或类似业务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经营实体；自身未经营、亦没有为他人经营与临港船务相同或类似的业务，与临港船务不存在同业经营的情形；

（2）本人承诺，除临港船务外，本人及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将不从事与临港船务生产经营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投资，不会新设或收购与临港船务有相同或类似业务的经营性机构，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成立、经营、发展或协助成立、经营、发展任何与临港船务业务直接或可能竞争的业务、企业、项目或其他任何活动，以避免与临港船务的生产经营构成新的、可能的、直接或间接的业务竞争；

（3）本人不会利用临港船务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地位或其他关系进行可能损害临港船务及股东合法权益的经营活动；

（4）如临港船务进一步拓展业务范围，本人承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如有）将不与临港船务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临港船务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人将采取停止构成竞争的业务、将相竞争的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临港船务、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第三方等方式维护临港船务利益，消除潜在的同业经营；

（5）本人承诺，除临港船务外，本人未与其他单位签署目前正在履行期间的保密协议或竞业禁止协议，亦不存在有关上述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且不存在侵犯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的纠纷或潜在纠纷。

(6) 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临港船务之权益作出，如违反上述任何一项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给临港船务造成的直接或间接经济损失、索赔责任及与此相关的费用支出，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所取得的收益归临港船务所有。”

8、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避免、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内容如下：

“（1）在本人与临港船务构成关联方的期间内，本人将尽量避免与临港船务发生关联交易，如该等关联交易不可避免，本人保证按照市场公允的作价原则和方式，并严格遵守临港船务的公司章程及相关管理制度的要求，履行相应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避免损害临港船务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2）上述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本人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内容，如有违反，本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9、公司出具了《关于船员注册、任职、培训、职业保障的承诺》，内容如下：

（1）在该机工未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船员条例》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船员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执业证书前，公司不再安排其上船作业；

（2）该机工若无法取得必备的执业证书，公司将对其进行岗位调整；

（3）公司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船员条例》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船员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监督上船作业船员注册、任职、培训、职业保障的合法合规性，未来不再出现不适宜船员上船作业的不合规情形。

10、机工个人出具了《个人承诺》，内容如下：

（1）在未取得《中华人民共和国船员条例》及《中华人民共和国船员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执业证书前，本人不再上船作业；

（2）本人若无法取得必备的执业证书，本人同意服从公司的岗位调整决定；

（3）如因上述行为给公司造成损失，本人愿承担全部的法律法律责任。

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无。

第四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25,000,000	100%	0	25,00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0	0%	0	0	0%
	董事、监事、高管	0	0%	0	0	0%
	核心员工	0	0%	0	0	0%
总股本		25,000,000	-	0	25,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天津临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	0	8,000,000	32%	8,000,000	0	0	0
2	天津市环渤海船舶服务有限公司	7,500,000	0	7,500,000	30%	7,500,000	0	0	0
3	天津开发区东华船务有限公司	5,000,000	0	5,000,000	20%	5,000,000	0	0	0

	司								
4	天津华航船舶运输有限公司	4,500,000	0	4,500,000	18%	4,500,000	0	0	0
	合计	25,000,000	0	25,000,000	100%	25,000,000	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公司股权结构比较分散，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港务集团持有公司 32.00% 的股权，系公司的第一大股东。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五条规定：“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超过百分之五十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超过百分之五十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低于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持有公司 50%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单一股东依其可实际支配的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任何一方均无法单独控制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各股东之间亦不存在协议控制，故认定公司报告期内无控股股东。

根据《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五条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持有公司 50%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单一股东依其可实际支配的股份表决权足以对公司股东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根据《公司章程》第一百二十三条规定：“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公司单一股东均无法决定董事会半数以上席位。

报告期内公司单一股东持股比例均未达 50%，任何一方均无法单独控制公司股东会作出决议，各股东之间亦不存在协议控制，不存在通过协议或其他安排形成一致行动关系的情形，且单一股东无法通过实际支配公司股份表决权能够决定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的任免，故认定公司报告期内无实际控制人。

是否存在尚未履行完毕的特殊投资条款

是 否

三、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股东会审议日期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2025 年 12 月 18 日	5.20	0	0
合计	5.20	0	0

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2 月 18 日公司召开 2025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 2025 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25,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5.20 元，共计派发现金红利 13,000,000.00 元，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划入股东资金账户。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或股

项目	每 10 股派现数（含税）	每 10 股送股数	每 10 股转增数
年度分配预案	4.00	0	0

第五节 公司治理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寇春	董事长	男	1969年4月	2024年2月5日	2028年8月4日	0	0	0	0%
翟征秋	董事	男	1974年8月	2019年7月5日	2026年1月21日	0	0	0	0%
任焱	董事	男	1982年11月	2026年1月21日	2028年8月4日	0	0	0	0%
张春红	董事	女	1969年7月	2019年7月5日	2028年8月4日	0	0	0	0%
吴晓	董事、总经理	女	1989年11月	2019年7月5日	2028年8月4日	0	0	0	0%
申燕海	董事	男	1970年6月	2019年7月5日	2028年8月4日	0	0	0	0%
申庆福	监事会主席	男	1984年11月	2020年10月26日	2028年8月4日	0	0	0	0%
边奇	监事会副主席	男	1990年3月	2019年7月5日	2028年8月4日	0	0	0	0%
路志枫	监事	男	1981年11月	2019年7月5日	2028年8月4日	0	0	0	0%
蔡秀龙	监事	男	1976年3月	2019年7月5日	2028年8月4日	0	0	0	0%
潘明	职工代表监事	女	1984年1月	2019年7月5日	2028年8月4日	0	0	0	0%
张国农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66年9月	2022年8月3日	2025年7月18日	0	0	0	0%
张育政	职工代表监事	男	1973年4月	2025年7月18日	2028年8月4日	0	0	0	0%
刘继忠	副总经理	男	1966年4月	2020年10月26日	2028年8月4日	0	0	0	0%
路博	副总经	男	1989年	2024年11	2028年	0	0	0	0%

	理		12月	月20日	8月4日				
董文	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男	1984年8月	2022年8月3日	2028年8月4日	0	0	0	0%
孙钊	董事会秘书	男	1988年3月	2019年7月5日	2028年8月4日	0	0	0	0%

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免去寇春公司董事长、董事职务；提名徐志强为公司董事的议案》。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4月15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董事任免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公司董事张春红系公司副总经理路博叔母，公司监事路志枫系公司副总经理路博堂哥，公司监事会主席申庆福系公司董事申燕海侄子。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其他亲属关系。

(二) 审计委员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期初职务	变动类型	期末职务	变动原因
任焱	无	新任	董事	个人原因
翟征秋	董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张国农	职工代表监事	离任	无	个人原因
张育政	无	新任	职工代表监事	个人原因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焱，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2年11月出生，港口工程本科。

2001.09--2005.07 大连理工大学港口航道与海岸工程专业学生

2005.07--2008.10 中交一航局第一工程有限公司员工

2008.10--2011.04 天津临港工业区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工程管理部员工

2011.04--2013.11 天津临港工业区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工程管理部副部长

2013.11--2015.12 天津临港工业区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工程管理部部长

2015.12--2016.04 天津临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2016.04--2016.12 天津临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党支部纪检委员、副总经理

（2013.10-2016.12 在天津财经大学金融学专业在职学习，获经济学硕士学位）

2016.12--2018.09 天津临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党总支纪检委员、副总经理
 2018.09--2021.01 天津临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党总支宣传委员、副总经理
 2021.01--2021.10 天津临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13级）
 2021.10--2025.06 天津临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相当于副处级）

张育政，男，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3年4月出生，海船驾驶专科。

1997年7月至2007年6月，历任天津中交一航局一公司水手、三副、二副、大副，2007年6月至2008年2月任天津中交一航局一公司船长，2008年2月至2011年8月任中油海船舶事业部船长，2011年8月至2022年12月任天津临港船务股份有限公司船长，2022年12月至今任天津临港船务股份有限公司海务部部长。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28	0	0	28
生产人员	52	1	0	53
财务人员	4	0	0	4
员工总计	84	1	0	85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2	2
本科	19	19
专科	25	26
专科以下	38	38
员工总计	84	85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薪酬管理制度，根据员工和企业需求制定了切实可行的培训计划和政策，确保培训科目的针对性，保障员工与企业共同成长。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公司治理及内部控制

事项	是或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内部监督机构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是否新增关联方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一) 公司治理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确保公司规范运作。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 2025 年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二) 内部监督机构对监督事项的意见

股份公司成立后至本年度报告披露日，监事会在监督活动中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三)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行为规范，没有超越股东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在人员、资产、财务、机构和业务方面独立。

1、业务独立性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销售体系、采购体系、项目执行体系和研发体系，具有完整的业务流程、独立的经营场所、采购渠道和服务部门。公司独立获取业务收入和利润，具有独立自主的运营能力，公司业

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独立性的关联交易。

2、资产独立性

本公司具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它企业不存在占用公司的资金、资产和其它资源的情况。

3、人员独立性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举（或任免）符合法定程序，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和董事会秘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均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并在公司领取报酬，不存在从关联公司领取报酬的情况，公司人员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4、财务独立性

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并建立独立、完整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它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持有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且依法独立纳税；公司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它股东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财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

5、机构独立性

公司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建立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采购、项目执行、销售和售后服务、研发、管理和财务总体负责。公司具有独立的经营场所。公司机构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股东。

(四)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标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报告期，公司严格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国家法律法规中关于会计核算的规定，并结合公司本身的管理需要，制定会计核算体系、应收账款管理制度等财务管理制度，确保公司内控有效执行。报告期内，未发生管理制度重大缺陷，公司将持续提升内部控制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企业面临的主要风险，采取较为有效的防范和控制措施，不断规范企业运行，完善风险控制体系。董事会认为公司现行的内部控制制度均是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结合公司自身的实际情况制定的，符合现代企业制度的要求，在完整性和合理性方面不存在重大缺陷。公司正在不断完善内部控制水平，并根据公司所处行业、经营现状和发展情况不断调整。

四、 投资者保护

(一) 实行累积投票制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提供网络投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强调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项段 <input type="checkbox"/>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中审亚太审字（2026）00530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复兴路 47 号天行建商务大厦 20 层 2206	
审计报告日期	2026 年 4 月 27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张莹	穆宇琴
	1 年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5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万元）	7 万元	

审计报告

中审亚太审字（2026）005306 号

天津临港船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天津临港船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临港船务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天津临港船务公司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天津临港船务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天津临港船务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天津临港船务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天津临港船务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天津临港船务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天津临港船务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所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

天津临港船务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天津临港船务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五）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盖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张莹

中国注册会计师：穆宇琴

中国·北京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1	67,187,903.97	48,869,925.5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6.2	5,412,400.00	5,235,000.0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6.3	112,927.91	114,345.6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4	10,000.00	30,000.00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5	1,207,596.84	1,380,991.5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6.6	1,007,111.93	1,032,724.93
流动资产合计		74,937,940.65	56,662,987.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7	51,743,027.46	61,527,285.18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6.8	115,329.99	183,726.27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1,858,357.45	61,711,011.45
资产总计		126,796,298.10	118,373,999.17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9	1,958,442.50	1,623,769.2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6.10	12,830.19	110,377.3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11	4,024,370.10	4,080,571.95
应交税费	6.12	2,479,190.25	2,389,518.46
其他应付款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6.13	769.81	6,622.64
流动负债合计		8,475,602.85	8,210,859.61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8,475,602.85	8,210,859.6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6.14	25,000,000.00	2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6.15	62,420,555.37	62,420,555.3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6.16		
盈余公积	6.17	10,890,013.99	8,774,258.4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18	20,010,125.89	13,968,325.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8,320,695.25	110,163,139.56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8,320,695.25	110,163,139.5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6,796,298.10	118,373,999.17

法定代表人：寇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付文静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营业总收入		86,714,901.52	77,346,034.20
其中：营业收入	6.19	86,714,901.52	77,346,034.20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8,690,774.17	56,484,945.08
其中：营业成本	6.19	45,015,429.90	43,099,757.82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20	357,468.81	170,129.47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6.21	13,712,865.42	13,689,715.93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6.22	-394,989.96	-474,658.14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6.22	399,972.66	479,920.70
加：其他收益	6.23	135,419.21	102,428.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8,159,546.56	20,963,517.97
加：营业外收入	6.24	243.57	1,473.21
减：营业外支出	6.25	10,340.77	28,409.2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149,449.36	20,936,581.94
减：所得税费用	6.26	6,991,893.67	5,199,045.1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157,555.69	15,737,536.80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157,555.69	15,737,536.80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1,157,555.69	15,737,536.8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157,555.69	15,737,536.80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157,555.69	15,737,536.8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85	0.63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85	0.63

法定代表人：寇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付文静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5 年	2024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1,636,985.00	79,763,300.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7	565,972.02	576,970.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2,202,957.02	80,340,270.2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6,073,303.31	26,260,732.2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3,231,660.04	22,763,520.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41,394.19	7,127,242.8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6.27	1,738,641.06	1,540,234.1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0,884,998.60	57,691,729.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8	31,317,958.42	22,648,540.5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23,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3,000.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00	-523,000.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3,000,000.00	3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000,000.00	30,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00,000.00	-30,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17,978.42	-7,874,459.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869,925.55	56,744,385.0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28	67,187,903.97	48,869,925.55

法定代表人：寇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付文静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000,000.00				62,420,555.37				8,774,258.42		13,968,325.77		110,163,139.5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000,000.00				62,420,555.37				8,774,258.42		13,968,325.77		110,163,139.5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2,115,755.57		6,041,800.12		8,157,555.69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1,157,555.69		21,157,555.6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2,115,755.57		-15,115,755.57		-13,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2,115,755.57		-2,115,755.5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000,000.00		-13,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773,460.34					773,460.34
2. 本期使用								773,460.34					773,460.34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5,000,000.00			62,420,555.37				10,890,013.99		20,010,125.89		118,320,695.25

项目	2024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所有者权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 库存 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般 风险 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25,000,000.00				62,420,555.37				7,200,504.74		29,804,542.65		124,425,602.7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25,000,000.00				62,420,555.37				7,200,504.74		29,804,542.65		124,425,602.7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73,753.68		-15,836,216.88		-14,262,463.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737,536.80		15,737,536.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573,753.68		-31,573,753.68		-30,000,0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573,753.68		-1,573,753.6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0,000,000.00		-30,000,0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772,180.15				772,180.15
2. 本期使用								772,180.15				772,180.15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5,000,000.00				62,420,555.37			8,774,258.42		13,968,325.77		110,163,139.56

法定代表人：寇春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董文

会计机构负责人：付文静

天津临港船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1、公司基本情况

1.1 公司概况

天津临港船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于 2007 年 11 月注册成立。

注册资本：2,50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寇春

注册地址：天津临港经济区 1 号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20116668818435F

分层情况：基础层

1.2 公司历史沿革

2007 年 11 月，本公司由天津临港工业港务有限公司、天津兴洋海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与天津华航船舶运输有限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公司成立时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天津临港工业港务有限公司出资 42.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2.00%；天津兴洋海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出资 40.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00%；天津华航船舶运输有限公司出资 18.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18.00%。

根据天津新港有限责任会计师事务所于 2007 年 10 月 23 日出具的“新港会验字 [2007] 第 082 号”《验资报告》，截至验资之日，本公司已收到股东缴纳的注册资本共计 100.00 万元人民币，全部以货币出资。

公司设立时，股东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天津临港工业港务有限公司	420,000.00	420,000.00	42.00	货币
2	天津兴洋海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400,000.00	400,000.00	40.00	货币
3	天津华航船舶运输有限公司	180,000.00	180,000.00	18.00	货币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2009 年 3 月，天津临港工业港务有限公司作为出让方，将其在本公司中持有的 42.00% 股份中 10.00% 的股份转让给受让方天津开发区东华船务有限公司。同时，天津兴洋海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将其在天津临港船务有限公司中持有的 40.00% 股份中 10.00% 的股份转让给受让方天津开发区东华船务有限公司。受让方同意接受上述两家出让方在公司中占有的各 10% 的股份转让。转让后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天津临港工业港务有限公司	320,000.00	320,000.00	32.00	货币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2	天津兴洋海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30.00	货币
3	天津开发区东华船务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20.00	货币
4	天津华航船舶运输有限公司	180,000.00	180,000.00	18.00	货币
	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	

2009年10月,本公司注册资本由100.00万元人民币增加到1,500.00万元人民币,股东按照公司股比结构同比增资。增资后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天津临港工业港务有限公司	4,800,000.00	4,800,000.00	32.00	货币
2	天津兴洋海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30.00	货币
3	天津开发区东华船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20.00	货币
4	天津华航船舶运输有限公司	2,700,000.00	2,700,000.00	18.00	货币
	合计	15,000,000.00	15,000,000.00	100.00	

2010年2月11日,天津津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津津海验字(2010)第2200087号”《验资报告》,截至2010年2月11日,本公司已收到四家股东天津临港工业港务有限公司、天津兴洋海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天津开发区东华船务有限公司、天津华航船舶运输有限公司缴纳的新增注册资本合计人民币1,400.00万元,均为货币出资。变更后累计注册资本合计为人民币1,500.00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1,500.00万元。

2011年5月,本公司股东会表决通过,同意公司注册资本减至1,05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减少天津兴洋海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出资额450.00万元,该股东退出公司。减资后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天津临港工业港务有限公司	4,800,000.00	4,800,000.00	45.72	货币
2	天津开发区东华船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28.57	货币
3	天津华航船舶运输有限公司	2,700,000.00	2,700,000.00	25.71	货币
	合计	10,500,000.00	10,500,000.00	100.00	

2011年8月15日,天津津海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津津海验字(2011)第5801589号”《减资报告》,截至2011年8月10日,公司已减少注册资本人民币450.00万元;减少天津兴洋海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实缴出资450.00万元。变更后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50.00万元,实收资本人民币1,050.00万元。

2011年9月,本公司股东会表决通过,同意吸纳新股东天津环海兴运海上船舶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同年,本公司股东天津临港工业港务有限公司更名为天津临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港务集团”)。吸纳新股东后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天津临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4,800,000.00	4,800,000.00	32.00	货币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2	天津环海兴运海上船舶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30.00	货币
3	天津开发区东华船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20.00	货币
4	天津华航船舶运输有限公司	2,700,000.00	2,700,000.00	18.00	货币
	合计	15,000,000.00	15,000,000.00	100.00	

2014年1月，本公司股东会表决一致通过，同意将公司利润1,000.00万元人民币以未分配利润转增资本形式将公司注册资本由1,500.00万元增至2,500.00万元人民币，各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增资。同年3月，公司股东会表决同意天津环海兴运海上船舶技术服务有限责任公司向天津汇泽航海保障工程有限公司转让所持公司全部股权。变更后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天津临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32.00	货币
2	天津汇泽航海保障工程有限公司	7,500,000.00	7,500,000.00	30.00	货币
3	天津开发区东华船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20.00	货币
4	天津华航船舶运输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18.00	货币
	合计	25,000,000.00	25,000,000.00	100.00	

2017年9月，公司召开股东会暨董事会会议，经四方股东同意，股权出让方天津汇泽航海保障工程有限公司将其在天津临港船务有限公司占有的30%的股权转让给天津市环渤海船舶服务有限公司。各股东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注册资本	实缴注册资本	持股比例 (%)	出资方式
1	天津临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32.00	货币
2	天津市环渤海船舶服务有限公司	7,500,000.00	7,500,000.00	30.00	货币
3	天津开发区东华船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20.00	货币
4	天津华航船舶运输有限公司	4,500,000.00	4,500,000.00	18.00	货币
	合计	25,000,000.00	25,000,000.00	100.00	

2019年6月3日，公司全体发起人签署了《发起人协议》，一致同意以发起方式设立天津临港船务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7月31日，公司取得天津港保税区市场和质量技术监督局颁发的整体变更后股份公司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20116668818435F，公司名称为天津临港船务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股票挂牌公开转让申请已经全国股转公司同意，于2020年3月2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公开转让，证券代码873441，2025年分层情况为基础层。

1.3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天津水域普通货船运输；国内水路货物运输代理、船舶代理；港口建设服务；船舶配件、建筑材料、机电产品（小轿车除外）、五金电料、消防器材、润滑油、化工产品（危险品、剧毒品、易制毒品除外）销售；石油平台工程；劳务服务；围油服务；生产性废旧物资回收；

航海技术咨询服务、船舶技术咨询服务、船舶监造咨询服务、船务咨询服务、船舶租赁；港口拖轮服务（为船舶进出港、靠离码头、移泊提供顶推、拖带服务）；船舶港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于 2019 年 10 月 24 日取得由天津市港航管理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经营许可证》，准予从事港口拖轮服务，为船舶进出港、靠离码头、移泊提供顶推、拖带服务。证书有效期至 2022 年 10 月 23 日。本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取得由天津市港航管理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经营许可证》，准予从事港口拖轮服务，为船舶进出港、靠离码头、移泊提供顶推、拖带服务。证书有效期至 2025 年 10 月 20 日。本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15 日取得由天津市港航管理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港口经营许可证》，准予从事港口拖轮服务，为船舶进出港、靠离码头、移泊提供顶推、拖带服务。证书有效期至 2028 年 10 月 14 日。

1.4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7 日决议批准报出。根据本公司章程，本财务报表将提交股东会审议。

2、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2.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财政部令第 33 号发布、财政部令第 76 号修订）、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及其后颁布和修订的 41 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本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2.2 持续经营

本公司管理层已评价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本公司不存在可能导致对持续经营假设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3、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此外，本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符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23 年修订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有关财务报表及其附注的披露要求。

4、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4.1 会计期间

本公司的会计期间分为年度和中期，会计中期指短于一个完整的会计年度的报告期间。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4.2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12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3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本公司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4.5.1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长期应收款、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以，以合同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持有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当期损益。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4.5.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4.5.1.2.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以下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

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债务工具）包括其他债权投资等，按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该金融资产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除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和汇兑损益之外，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4.5.1.2.2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等，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4.5.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4.5.2 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工具、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工具（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应收款项以及财务担保合同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a)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b)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c)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应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d) 对于未提用的贷款承诺，信用损失应为在贷款承诺持有人提用相应贷款的情况下，企业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e)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

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包含重大融资成分），对由租赁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租赁应收款，具体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 4.6 应收票据、4.7 应收账款、4.11 合同资产、4.17 合同负债。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具体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 4.9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4.5.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信用风险的具体评估，详见附注“7、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通常逾期超过 30 日，本公司即认为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除非有确凿证据 证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具体来说，本公司将购买或源生时未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工具发生信用减值的过程分为三个阶段，对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减值有不同的会计处理方法：

第一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未来 12 个月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即未扣除减值准备）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若该工具为金融资产，下同）。

第二阶段：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并按其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第三阶段：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

对于处于该阶段的金融工具，企业应当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但对利息收入的计算不同于处于前两阶段的金融资产。对于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按其摊余成本（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也即账面价值）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购买或源生时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企业应当仅将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 期信用损失的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并按其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4.5.3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本公司予以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留存收益。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

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公司保留的权利（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公司承担的义务（如果本公司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应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公司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公司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4.5.4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5.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公司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5.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4.6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以单项或组合的方式对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进行估计。

4.7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于《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所规定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包括根据该准则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融资成分的情况）的应收款项，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

本公司在计量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时参照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并考虑前瞻性信息，使用逾期天数与违约损失率对照表确定该应收账款组合的预期信用损失。

4.8 应收款项融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本公司将持有的应收款项，以贴现或背书等形式转让，且该类业务较为频繁、涉及金额也较大的，其管理业务模式实质为既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又出售，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相关规定，将其分类至以公允价值计量变动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4.9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项目，反映资产负债表日“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和“其他应收款”。其中的“应收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一般模型，详见附注“4.5 金融工具”进行处理。

4.10 存货

4.10.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4.10.2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先进先出法计价。

4.10.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认和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单个存货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10.4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4.10.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于领用时按五五摊销法摊销；包装物于领用时按一次摊销法摊销。

4.11 合同资产

4.11.1 合同资产的确认方法及标准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除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资产。

4.11.2 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合同资产，本公司选择采用预期信用损失的简化模型，即始终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4.12 固定资产

4.12.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并考虑预计弃置费用因素的影响进行初始计量。

4.12.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	------	---------	--------	---------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船舶	年限平均法	13	5.00	7.31
办公家具	年限平均法	5	5.00	19.00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公司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4.12.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固定资产发生减值的，按照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的差额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4.12.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及计价方法

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通常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 75% 以上（含 75%）]；（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含 90%）]；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90% 以上（含 90%）]；（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中较低者入账，按自有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

4.13 借款费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构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如果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

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直至资产的购建或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4.14 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4.15 无形资产

4.15.1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以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建造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则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进行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

类别	摊销年限(年)
软件	5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4.16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4.17 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如果在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本公司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款权，本公司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和到期应支付款项孰早时点，将该已收或应收款项列示为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4.18 职工薪酬

本公司职工薪酬主要包括短期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其中：

短期薪酬主要包括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生育保险费、工伤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非货币性福利等。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或相关资产成本。其中，非货币性福利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职工参加了由当地劳动和社会保障部门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本公司以当地规定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缴纳基数和比例，按月向当地社会基本养老保险经办机构缴纳养老保险费。职工退休后，当地劳动及社会保障部门有责任向已退休员工支付社会基本养老金。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上述社保规定计算应缴纳的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19 收入

4.19.1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包括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4.19.1.1 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依据收入准则相关规定判断相关履约义务性质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或“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分别按以下原则进行收入确认。

本公司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

- ①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②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资产。
- ③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资产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考虑商品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或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对于不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本公司考虑下列迹象：

- ① 本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②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③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④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⑤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 ⑥ 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政策：

公司主要从事拖轮作业服务，于拖轮作业完成时确认收入。

4.19.2 收入的计量

本公司应当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在确定交易价格时，本公司考虑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4.19.2.1 可变对价

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应当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企业在评估累计已确认收入是否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时，应当同时考虑收入转回的可能性及其比重。

4.19.2.2 重大融资成分

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本公司应当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应当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

4.19.2.3 非现金对价

客户支付非现金对价的，本公司按照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确定交易价格。非现金对价的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本公司参照其承诺向客户转让商品的单独售价间接确定交易价格。

4.19.2.4 应付客户对价

针对应付客户对价的，应当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但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除外。

企业应付客户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的，应当采用与本企业其他采购相一致的方式确认所购买的商品。企业应付客户对价超过向客户取得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的，超过金额冲减交易价格。向客户取得的可明确区分商品公允价值不能合理估计的，企业应当将应付客户对价全额冲减交易价格。

4.20 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①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
- ②该成本增加了本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③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本公司将其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4.21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以投资者身份并享有相应所有者权益而投入的资本。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将其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的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本公司将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按照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和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两种情况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选择按照下列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22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4.22.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计算当期所得税费用所依据的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本年度税前会计利润作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

4.22.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商誉的初始确认有关，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如果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也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确认其他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对与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如果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不是很可能转回，或者未来不是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上述例外情况，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

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其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4.22.3 所得税费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22.4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23 租赁

租赁是指本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4.23.1 经营租赁

4.23.1.1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3.1.2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3.2 融资租赁

本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本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4.24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4.24.1 会计政策变更

无。

4.24.2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5、税项

5.1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费)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6%
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税额	3%
城市维护建设税	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税额	7%
地方教育费附加	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6、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以下注释项目（含公司财务报表重要项目注释）除非特别指出，上年年末指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期初指 2025 年 1 月 1 日，期末指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期指 2025 年度，上期指 2024 年度。

6.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67,187,903.97	48,869,925.55
其他货币资金		
合计	67,187,903.97	48,869,925.5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2 应收账款

6.2.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以内	5,412,400.00	5,235,000.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小计	5,412,400.00	5,235,000.0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5,412,400.00	5,235,000.00

6.2.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5,412,400.00	100.00		5,412,400.00	5,235,000.00	100.00		5,235,000.00
合计	5,412,400.00	100.00		5,412,400.00	5,235,000.00	100.00		5,235,000.00

6.2.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公司本期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为 3,623,400.00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66.94%。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市海拓船舶服务有限公司	1,703,000.00	31.46	
天津船务代理有限公司	635,400.00	11.74	
天津港轮驳有限公司	550,000.00	10.16	
天津临港货运有限公司	496,200.00	9.17	
天津海安国际船舶代理有限公司	238,800.00	4.41	
合计	3,623,400.00	66.94	

6.3 预付款项

6.3.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112,927.91	100.00	114,345.68	100.00
1至2年				
2至3年				
3年以上				
合计	112,927.91	100.00	114,345.68	100.00

6.3.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的预付款情况

本公司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三名预付账款汇总金额为 112,927.91 元，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00.00%。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平安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天津分公司	107,900.00	95.55
中国石化销售股份有限公司天津石油分公司	3,727.91	3.30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1,300.00	1.15
合计	112,927.91	100.00

6.4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0,000.00	30,000.00
合计	10,000.00	30,000.00

6.4.1 其他应收款

6.4.1.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0,000.00	30,000.00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小计	10,000.00	30,000.00
减：坏账准备		
合计	10,000.00	30,000.00

6.4.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金	10,000.00	10,000.00
其他		20,000.00
合计	10,000.00	30,000.00

6.4.1.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主要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天津临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保证金	10,000.00	1 年以内	100.00	
合计		10,000.00		100.00	

6.5 存货

6.5.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010,349.91		1,010,349.91	1,179,577.08		1,179,577.08
低值易耗品	197,246.93		197,246.93	201,414.48		201,414.48
合计	1,207,596.84		1,207,596.84	1,380,991.56		1,380,991.56

6.6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认证）进项税额	171,409.34	167,995.86
船舶保险费	193,500.76	222,527.24
码头租赁费	642,201.83	642,201.83
合计	1,007,111.93	1,032,724.93

6.7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51,743,027.46	61,527,285.18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51,743,027.46	61,527,285.18

6.7.1 固定资产

6.7.1.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船舶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58,545.73	709,621.04	185,975,427.56	109,057.46	187,352,651.79
2.本期增加金额					
(1) 购置					
(2) 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200.00	7,200.00
(1) 处置或报废				7,200.00	7,200.00
4.期末余额	558,545.73	709,621.04	185,975,427.56	101,857.46	187,345,451.7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25,473.32	632,397.47	124,970,706.61	96,789.21	125,825,366.61
2.本期增加金额	91,900.44	11,384.28	9,678,460.80	2,152.20	9,783,897.72
(1) 计提	91,900.44	11,384.28	9,678,460.80	2,152.20	9,783,897.72
3.本期减少金额				6,840.00	6,840.00
(1) 处置或报废				6,840.00	6,840.00
4.期末余额	217,373.76	643,781.75	134,649,167.41	92,101.41	135,602,424.3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项目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船舶	办公设备	合计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341,171.97	65,839.29	51,326,260.15	9,756.05	51,743,027.46
2.期初账面价值	433,072.41	77,223.57	61,004,720.95	12,268.25	61,527,285.18

6.7.1.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本公司无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6.8 无形资产

6.8.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558,385.23	558,385.23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558,385.23	558,385.23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74,658.96	374,658.96
2.本期增加金额	68,396.28	68,396.28
(1)计提	68,396.28	68,396.28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443,055.24	443,055.2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5,329.99	115,329.99
2.期初账面价值	183,726.27	183,726.27

6.9 应付账款

6.9.1 应付账款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燃油款	1,489,942.50	1,460,269.20
应付服务费	468,500.00	163,500.00
合计	1,958,442.50	1,623,769.20

6.10 合同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服务费	12,830.19	110,377.36
合计	12,830.19	110,377.36

6.11 应付职工薪酬

6.11.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4,080,571.95	20,524,825.78	20,581,027.63	4,024,370.10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651,932.41	2,651,932.41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080,571.95	23,176,758.19	23,232,960.04	4,024,370.10

6.11.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989,750.55	14,843,665.97	14,893,083.06	3,940,333.46
二、职工福利费		497,929.90	497,929.90	
三、社会保险费		1,612,172.64	1,612,172.64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60,153.50	1,360,153.50	
工伤保险费		74,811.33	74,811.33	
生育保险费		68,007.81	68,007.81	
补充医疗保险		109,200.00	109,200.00	
四、住房公积金		3,230,352.00	3,230,352.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90,821.40	340,705.27	347,490.03	84,036.64
合计	4,080,571.95	20,524,825.78	20,581,027.63	4,024,370.10

6.11.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2,176,245.60	2,176,245.60	
失业保险费		68,007.81	68,007.81	
企业年金缴费		407,679.00	407,679.00	
合计		2,651,932.41	2,651,932.41	

6.12 应交税费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84,337.27	365,367.60
企业所得税	2,245,586.19	1,937,118.09
个人所得税	24,594.56	41,753.71
城市维护建设税	12,903.61	25,575.73
教育附加及地方教育费附加	9,216.87	18,268.38
其他	2,551.75	1,434.95
合计	2,479,190.25	2,389,518.46

6.13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额	769.81	6,622.64
合计	769.81	6,622.64

6.14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国有法人持股	8,000,000.00						8,000,000.00
其他内资持股	17,000,000.00						17,000,000.00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17,000,000.00						17,000,000.00
股份合计	25,000,000.00						25,000,000.00

6.15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				
其他资本公积	62,420,555.37			62,420,555.37
合计	62,420,555.37			62,420,555.37

6.16 专项储备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安全生产费		773,460.34	773,460.34	
合计		773,460.34	773,460.34	

6.17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774,258.42	2,115,755.57		10,890,013.99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8,774,258.42	2,115,755.57		10,890,013.99

6.18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3,968,325.77	29,804,542.65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调增+, 调减-)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3,968,325.77	29,804,542.65
加：本期净利润转入	21,157,555.69	15,737,536.8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115,755.57	1,573,753.68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13,000,000.00	30,0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20,010,125.89	13,968,325.77

6.19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6.19.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6,714,901.52	45,015,429.90	77,346,034.20	43,099,757.82
其他业务				
合计	86,714,901.52	45,015,429.90	77,346,034.20	43,099,757.82

6.19.2 合同产生的收入的情况

合同分类	本期发生额
服务类型	
拖轮作业	86,714,901.52
合计	86,714,901.52
按经营地区分类	
境内	86,714,901.52
合计	86,714,901.52

6.20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81,920.27	32,745.33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129,943.04	23,389.53
车船使用税	34,517.64	119,240.36
印花税	11,087.86	-5,245.75
合计	357,468.81	170,129.47

6.21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0,472,486.87	10,503,276.34
咨询费	1,690,944.29	1,689,966.11
租赁费	544,894.50	544,894.50
交通费	32,788.75	53,269.31
业务招待费	149,376.30	130,073.00
通讯费	178,767.80	179,960.55
办公费	99,214.98	65,434.73
劳务费用	95,000.00	79,000.00
固定资产折旧费	13,536.48	29,620.28
低值易耗品摊销	23,602.50	17,645.95
无形资产摊销	68,396.28	68,396.28
差旅费	31,612.43	26,950.48
审计费	143,928.83	74,621.90
会议费	10,660.37	9,245.28
残疾人保障金	23,697.67	23,896.46
物业费	122,535.90	145,464.76
其他	11,421.47	48,000.00
合计	13,712,865.42	13,689,715.93

6.22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399,972.66	479,920.70
金融机构手续费	4,982.70	5,262.56
其他		
合计	-394,989.96	-474,658.14

6.23 其他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维稳补贴款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回	5,419.21	2,428.85
增值税加计扣除抵减金额		
燃油补贴		40,000.00
搜救奖励	130,000.00	60,000.00
合计	135,419.21	102,428.85

6.24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盘盈利得			
处置低值易耗品处置收益	243.57	1,473.21	243.57
其他			
合计	243.57	1,473.21	243.57

6.25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支出			
非常损失			
盘亏损失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340.77	1.04	340.77
罚款、罚金、滞纳金支出	10,000.00	28,408.20	10,000.00
合计	10,340.77	28,409.24	10,340.77

6.26 所得税费用

6.26.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6,991,893.67	5,199,045.14
递延所得税费用		
合计	6,991,893.67	5,199,045.14

6.26.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28,149,449.36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7,037,362.3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7,437.63
残疾职工工资、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影响	-62,906.30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6,991,893.67

6.27 现金流量表项目

6.27.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55,419.21	85,429.58
利息收入	399,972.66	479,920.70
保证金	10,000.00	10,000.00
稳岗补贴		
废品收入		1,620.00
其他	580.15	
合计	565,972.02	576,970.28

6.27.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付现费用	1,733,658.36	1,534,543.37
金融机构手续费	4,982.70	5,690.75
合计	1,738,641.06	1,540,234.12

6.28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6.28.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1,157,555.69	15,737,536.80
加：资产减值准备		
信用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783,897.72	9,762,438.26
无形资产摊销	68,396.28	68,396.2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	340.77	1.04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财务费用		
投资损失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		
存货的减少	173,394.72	164,486.10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	-130,370.00	-1,957,072.8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	264,743.24	-1,127,245.10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317,958.42	22,648,540.50
2、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67,187,903.97	48,869,925.5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48,869,925.55	56,744,385.05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317,978.42	-7,874,459.50

6.28.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67,187,903.97	48,869,925.55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67,187,903.97	48,869,925.55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187,903.97	48,869,925.55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6.29 政府补助

6.29.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搜救奖励	130,000.00	其他收益	130,000.00
代扣个人所得税手续费返还	5,419.21	其他收益	5,419.21
合计	135,419.21		135,419.21

7、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7.1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借款、应收账款、应付账款等。本公司具有多种因经营而直接产生的其他金融资产和负债，如应收账款和应付账款等。

本公司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股东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7.2 信用风险

本公司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公司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公司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公司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

-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

-定性标准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

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本公司的违约概率以应收款项历史迁移率模型为基础进行调整，加入前瞻性信息，以反映当前宏观经济环境下债务人违约概率；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前瞻性信息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因应收账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 4.7 应收账款”所述。

8、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8.1 本公司无实际控制人

8.2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天津临港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港务集团最终控制方
天津临港综合保税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临港投资控股持股 100%
天津临港产融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临港投资控股持股 100%
天津临港产城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临港投资控股持股 100%
天津保税资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临港投资控股持股 100%
天津临港国际商贸有限公司	临港投资控股持股 100%
臨港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临港投资控股持股 100%
天津港保税区新兴产业发展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临港投资控股持股 99%
天津临港合作共赢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临港投资控股持股 93.147%
天津临港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临港投资控股持股 75%
天津临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临港投资控股持股 65.1894%
天津滨海保税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临港投资控股持股 59.6667%
天津粮油商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	临港投资控股持股 51.4706%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司	
天津优货达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临港投资控股持股 51%
天津临港一新产业投资引导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临港投资控股持股 50%
天津临港园区运营管理有限公司	临港投资控股持股 17.5189%
天津电力机车有限公司	临港投资控股持股 14.7917%
天津港保税区城市更新投资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临港投资控股持股 12.5%
天津临港产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临港投资控股持股 11.0833%
天津滨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临港投资控股持股 6.6755%
天津临港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临港投资控股持股 4.9006%
国任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临港投资控股持股 1.2478%
天津临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临港投资控股持股 100%）
天津市环渤海船舶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天津开发区东华船务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董事申燕海的哥哥申延军持股 90%
天津华航船舶运输有限公司	公司股东
天津大沽口国际物流有限公司	港务集团持股 100%
天津港保税区建海盈通港口服务有限公司	港务集团持股 100%
天津港保税区民安国泰港口服务有限公司	港务集团持股 100%
天津临港货运有限公司	港务集团持股 65%
天津临港思多而特码头有限公司	港务集团持股 60%
天津临港威而豪石化码头有限公司	港务集团持股 51%
天津临港孚宝渤化码头有限公司	港务集团持股 40%
天津思多而特临港仓储有限公司	港务集团持股 34.9969%
善水智行（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东华船务持股 70.00%；董事申燕海的哥哥申延军持股 30%
昌黎县春红肉牛养殖有限公司	董事张春红持股 80%
天津中数海滨数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张春红持股 50%
天津滨港物流有限公司	董事申燕海的哥哥申延军持股 90%

8.3 关联方交易情况

8.3.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津临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848,797.49	845,208.14
天津市环渤海船舶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33,490.56	173,867.9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天津临港货运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845,657.31	3,731,415.08

8.3.2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天津临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房产	544,894.50	544,894.50

8.3.3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653,141.70	2,709,874.35

8.4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8.4.1 应收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天津临港货运有限公司	496,200.00		384,000.00	
合计	496,200.00		384,000.00	
其他应收款：				
天津临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合计	10,000.00		10,000.00	

8.4.2 应付项目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天津临港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	32,000.00
合计	35,000.00	32,000.00

9、承诺及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需要在财务报表附注中说明的承诺及或有事项。

10、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审计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1、其他重要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本公司无需披露的其他重要事项。

12、补充资料

12.1 本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项目	金额	说明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7.20	报废收入支出等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000.00	罚款、滞纳金
小计	-10,097.20	
所得税影响额	-24.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10,072.90	

注：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中的数字“+”表示收益及收入，“-”表示损失或支出。

12.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52	0.85	0.85
扣除非经常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53	0.85	0.85

天津临港船务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7日

附件 会计信息调整及差异情况

一、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一)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差错更正 其他原因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7.2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0,000.00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0,097.20
减：所得税影响数	-24.30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0,072.90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天津临港船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